

中共美溪区（局） 党史大事记

1949—1987

中共美溪区委党史研究室编

主 编：乔志深

副 主 编：田宝堂 焦丕太 葛奎东 李伊春

编 辑：刘继川 杨 光

装帧设计：尹洪福



中共美溪区（局）委员会、美溪区人民政府、美溪林业局办公大楼。



在中共美溪区（局）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新当选的区（局）党委常委：（前排左起）李景芳、张辅清、耿玉杰、朱慧娴；（后排左起）陶延孝、靳保良、朱伯超、渠成林、乔志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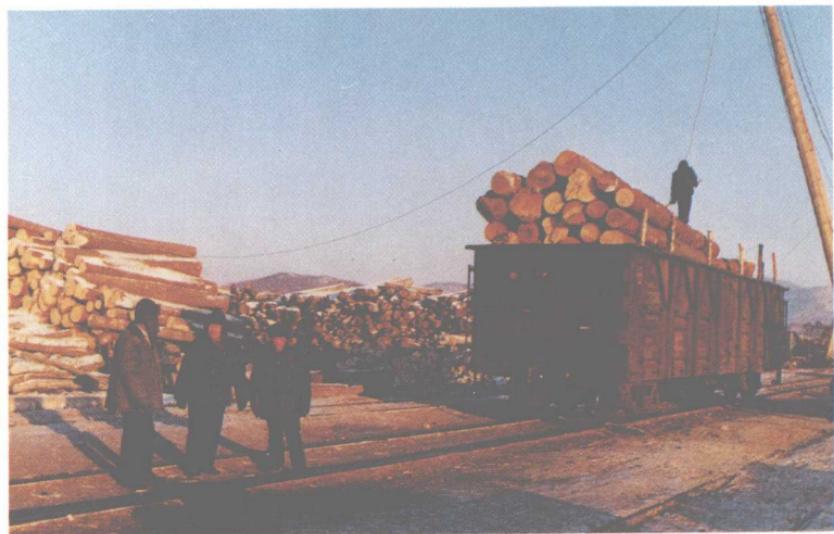
1989年3月23日，黑龙江省省长邵奇惠（左三）在美溪林业局小兴安岭天然补品厂视察。



1990年2月23日，中共伊春市委书记杨光洪（左二）在美溪林业局公路管理处听取工人学哲学情况的汇报。



美溪林业局对青山经营所苗圃。



美溪林业局生产的红松木材，正在装车待运。

领导带头干，广大群众就是力量。看准了就干，坚持到底，必能战胜一切困难。

张怀林

1991年4月1日

历史是一面镜子。
历史最有力量。

任何洁白都无端被
饰！

张不照
91.5.15

这是历史长河中的一滴水。

回忆和审视过去，可以给予我

们许多有益的政治营养。经

验启发和激励。

耿东生

九一年一月廿

前 言

美溪区（局）党组织从1949年建立到1987年，已经经历了近四十个春秋。近四十年来，党的自身建设和党所领导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虽然受到来自“左”的干扰，以至“文化大革命”那样全局性的、长时间的冲击，但仍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在党的领导下，全区（局）的各项建设事业飞跃发展，城镇面貌焕然一新。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共美溪区（局）委员会紧密结合美溪实际，认真贯彻“以林为主，综合开发，多种经营，全面发展”的方针，积极调整产业产品结构，不断深化改革，充分发挥林区资源优势，使美溪这颗镶嵌在小兴安岭上的明珠越加光彩夺目。

《中共美溪区（局）党史大事记》以大量的条目，客观地记述了过去人烟稀少的美溪，今日成为国家的重要木材生产基地之一，成为林、农、工并举，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的新型林区的全过程。同时，它还以不少的文字，翔实地录取了各个历史时期革命和建设中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并加简明的评语。

编纂出版《中共美溪区（局）党史大事记》，旨在通过对美溪区（局）党的四十年来历史的回顾，使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了解美溪的历史梗概和党的活动规律，正确地总结、吸取历史经验教训，增强执行党的政策的自觉性，更好地促

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激励全区（局）人民和子孙后代，为振兴美溪，建设社会主义新林区，实现党在新时期的新任务、总目标而努力奋斗。

在征编《中共美溪区（局）党史大事记》中，我们虽认真遵循“广征、核准、精编”的指导方针而为，但由于我们水平有限，仍难免出现一些纰缪，敬希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编 者

中共美溪区（局）党史大事记

凡例

一、《中共美溪区（局）党史大事记》（下称《大事记》）是一部以现美溪区划为范围，用条目的形式记述美溪区（局）党组织在建立、发展过程中，结合实际，贯彻党中央、省、市委的路线、方针、政策，领导人民群众开发、建设林区所发生的大活动和重要事件的编年体史书。

二、本《大事记》遵循“大事突出，要事不漏”的原则，为充分反映党在美溪区（局）活动的历史，力求将党委本身、党委工作部门及其领导下的各条战线的主要活动、主要事件收录在内，以其反映党的活动概况及来龙去脉。

三、《大事记》上限以1949年9月美溪林务所建立记述始，下限到1987年12月止。全书按全国党史分期为序，划为四个时期，即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

四、《大事记》编纂体例以编年体为主，即依据历史发展的顺序，按时间先后系事；对于个别延续时间较长的事件、内容复杂的问题，为反映其原委全貌，则采取记事本末体予以集中记述。

五、本《大事记》对于时间记不确的条目，均按日不清者记在旬末，旬不清者记在月末，月不清者记在年末的办法记述。文内凡用△号表示的条目，系指与上条时间相同。

六、为反映出一些活动、事件的来龙去脉、因果，作为背景材料，本《大事记》还酌收了全国及省、市发生的一些事件和活动。

編 者

目 录

前 言	(1)
凡 例	(1)
第一编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9——1956.12)	(1)
第二编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7.1——1966.5)	(17)
第三编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77)
第四编 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2)	(125)
附录一 中共美溪区(局)委历届领导机构沿革表	… (212)
附录二 中共美溪区(局)委历任书记表	(213)
后 记	

1949年

9月

西林林务所迁至美溪，易名为美溪林务所。隶属合江省林务局南岔分局。

11月25日

桦南、桦川采伐大队与合江省林务局签订采伐合同，来美溪林务所承担20万立米采伐任务。美溪林务所辖区内采伐作业开始。

12月

西林林务所党支部易名为中国共产党美溪林务所支部委员会。栗清林任党支部书记。

1950年

7月27日

经东北人民政府批准，伊春森林工业管理局成立。

是月

美溪林务所扩建为美溪林务分局，隶属东北森林工业总局伊春森林工业管理局领导。

8月

美溪林务所党支部扩建为中国共产党美溪林务分局分总支委员会，高殿贵任书记。

是年

伊春森林工业管理局局长张子良来美溪林务分局搞采伐工艺试点。他指出要合理采伐，改变“拔大毛”（只采集优质无病腐大径级红松）的方法，实行红松、云冷杉、落叶松综合采伐，同时要降低伐根节省木材，推广桦川县采伐大队李国才工组的“抽片加楔、降低伐根”的伐树经验。

1951年

4月

中国共产党美溪林务分局分总支委员会扩建为中国共产党美溪林务分局总支委员会。

是月

中共美溪林务分局总支委员会开办一所业余党校。每周星期日下午进行党课教育，并吸收部分群众参加。

4月15日

中共美溪林务分局总支委员会按照中共伊春森工局委员会的指示，结合本地实际作出“五一”节保安工作具体安排：

（一）各地要举行不同规模的游行庆祝活动；（二）各单位必须配合保卫部门搞好本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三）对可

疑人员严格监督，建立值日巡逻制度。

5月5日

为深入开展抗美援朝爱国主义教育，中共美溪林务分局总支委员会组织举行了由工人、农民等参加的大规模游行活动。

7月1日

美溪林务分局局址迁往五道库，易名为五道库林务分局。党的组织易名为中共五道库林务分局总支委员会。嗣后，伊春森工局又在美溪重新组建美溪林务分局，与五道库林务分局以汤旺河为界。翌年7月，美溪林务分局撤销，所辖施业区划归南岔、五道库林务分局经营。

7月中旬

第一所林业子弟小学（现第三小学）成立。设有1个复式班，1名教师，共有30名学生。从此，揭开了美溪教育史的第一页。

8月18日

中共五道库林务分局总支委员会召开庆祝“八·一五”东北解放六周年大会，会后演出了文艺节目。

1952年

1月20日

中共伊春森工局委员会召开扩大会议，根据中央指示精